水资源与环境学院2026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学校“关于2026年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学业奖助学金管理办法》规定，成立水资源与环境学院2026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负责我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的组织申请、初步评审等工作。

一、评审委员会

主任：彭国华 郭华明

委员：田萌 陈男 蒋小伟 王旭升 史浙明 胡远安 高冰 周鹏鹏 郝春博 何伟 陈柳益 万胜 边潇 任家欣 史凯 甘杨骏杰 学生代表1人

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学院学生工作组，办公室主任由田萌兼任。

二、申请的基本条件

1、全日制非定向在校研究生及少数民族骨干计划非在职的定向研究生；

2、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3、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

4、诚实守信，品学兼优；

5、积极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

6、在规定的学制或正常学习年限内，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3年，博士研究生的学制为4年，直博生的学制为6年，硕博连读研究生：硕士一年级贯通读博为5年制；硕士二/三年级贯通读博为4年制；

7、按学校规定报到、注册并交纳学费。

三、名额分配方案

学院依据学校下发的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的名额等额分配。评选时综合考虑学科专业发展状况，全院名额按照各系学生总数比例分配。

四、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办法

1、硕士二年级（2025级）

1）推免硕士生：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

2）其他硕士生：以学位课程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科研成果突出者优先考虑，按系比例分等级评定；硕士英语免修学生的英语课程成绩按同系同级全体参与奖学金评选学生英语成绩排名前20%的平均成绩计。

3）有以下情况之一一律取消当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参评资格：

①有违规违纪行为，在学校处分期内者;②课程学习和其他培养环节有不合格者；③学术行为不端者;④在科研工作中造成重大事故及损失者;⑤本人未提出申请者;⑥其他应该取消参评资格的情况。

2、硕士三年级（2024 级）

1）推免硕士生：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

2）其他硕士生：以学位课程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科研成果突出者优先考虑，按系比例分等级评定；硕士英语免修学生的英语课程成绩按同系同级全体参与奖学金评选学生英语成绩排名前 20%的平均成绩计。

3）有以下情况之一一律取消当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参评资格：

①有违规违纪行为，在学校处分期内者;②课程学习和其他培养环节有不合格者；③学术行为不端者;④在科研工作中造成重大事故及损失者;⑤本人未提出申请者;⑥其他应该取消参评资格的情况。

3、博士二年级 （2025 级）

1) 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并可参评特等奖；

2）其他博士生：以学位课程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科研成果突出者优先考虑，按系比例分等级评定；

3）有以下情况之一一律取消当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参评资格：

①有违规违纪行为，在学校处分期内者;②课程学习和其他培养环节有不合格者；③学术行为不端者;④在科研工作中造成重大事故及损失者;⑤本人未提出申请者;⑥其他应该取

消参评资格的情况。

4、博士三年级（2024 级）

1）以学位课程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科研成果突出者优先考虑，按系比例分等级评定；

2）有以下情况之一一律取消当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参评资格：

①有违规违纪行为，在学校处分期内者;②课程学习和其他培养环节有不合格者；③学术行为不端者;④在科研工作中造成重大事故及损失者;⑤本人未提出申请者;⑥其他应该取消参评资格的情况。

5、博士四年级（2023 级）与符合申请条件的更高年级

1）以科研成果与综合表现为主要依据，按系比例分等级评定；

2）未完成课程学习和规定学分，以及未完成开题报告者，一律只能享受三等学业奖学金；

3）前一学年内受到违规违纪处分者，以及在申报材料中有虚假行为者，一律取消学业奖学金评定资格。

注：特等奖学金评选对象及要求参照《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学业奖助学金管理办法》中地大京发（2021）64 号执行。

五、评审程序与组织管理

1、学生按通知要求提出申请，填写《中国地质大学博

士／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申请表》，以及学术论文、专利等科研成果的有关证明材料，并由本人导师填写推荐意见（校外兼职导师可由其校内合作导师代为填写）。

2、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确定本单位获奖学生名单后，将于学院官网进行公示。

3、对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学院公示阶段向所在评审委员会提出申诉，评审委员会及时研究并予以答复。

六、其他说明

1.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的评审工作应坚持公正、公平、公开、择优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教育法规，杜绝弄虚作假。

2.科研成果赋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积分
科研成果	标志性期刊目录 A 区论文	1000
	标志性期刊目录 B 区论文	350
	标志性期刊目录 C 区论文	150
	标志性期刊目录 D 区论文	70
	在除上述之外的其他期刊上发表的 SCI/SSCI 学术成果	30
	EI 收录中文期刊或入选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的中文领军期刊、中文梯队期刊论	25

	文	
	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20
	国家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	30
	软件著作权第一完成人	10

注：A 区、B 区标志性期刊目录见附件 3；C 区、D 区标志性期刊目录参照科技处官网《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期刊引证报告 JCR 分区》2023 版（附件 4），C 区论文以 Q1 为准，D 区论文以 Q2 为准；中文卓越期刊目录见附件 5；对于同一期刊存在不同学科分区不同等情况，均采用“就高不就低”原则。online 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共同一作的论文只按照第一位作者计算积分。

3.申请表中学位课程考核成绩平均成绩=∑学位课课程成绩*课程学分/∑课程学分。

4.未尽事宜参照《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学业奖助学金管理办法》执行。

水资源与环境学院

2026 年 9 月